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1年度訴字第1519號

原告 蔡雅幼

訴訟代理人 張進豐律師

莊華瑋律師

吳煥陽律師

被告 松戶企業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劉金水

被告 張修銘

蔡紘宗

上 二 人

訴訟代理人 施承典律師

上列當事人間請求塗銷信託登記等事件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主 文

本件準備程序終結。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9 月 28 日

民事第二庭 法 官 陳紆伊

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本裁定不得抗告。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9 月 28 日

書記官 王美韻